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达证券作为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和定期报告事前沟通，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江电气”）未提供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预约申请单，根据与金江电气沟通了解情况，公司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二、 对公司的影响

若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金江电气无法按期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若公司无法在 2021 年 10 月 29 日前完成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告知公司如未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处罚。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继续督促公

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财达证券

2021年8月27日